

证券代码：603069 证券简称：海汽集团 公告编号：2023-084

## 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出租公司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本次交易基本情况

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出租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》，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对外出租公司部分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8）。

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6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出租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》，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70）。

### 二、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

近日，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，陵水分公司、海口站务分公司分别与陵水黎族自治县城乡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陵水城乡建设公司”）、海口中山医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山医院”）签署了《房屋（场地）租赁合同》。

陵水分公司将陵水县椰林镇站前路海汽陵水新站综合楼 3442.62 平方

米房产和综合楼前广场 700 平方米（共计 4142.62 平方米）场地租给陵水城乡建设公司，租期 9 年，自 2023 年 9 月 16 日至 2032 年 9 月 15 日止，9 年租金合计人民币 11,870,803.26 元(含增值税金额)。

海口站务分公司将海口市琼山区海府路 148 号海口汽车东站房产，主体楼房屋及场地面积共计 6941.8 平方米（其中房屋 4971.44 平方米，前后场地 1970.36 平方米）房产出租给中山医院，租期 9 年，自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32 年 11 月 30 日止，9 年租金合计人民币 19,428,514.29 元(含增值税金额)。

交易对方基本情况及房屋（场地）租赁合同主要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 日披露的《关于对外出租公司部分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8）

### 三、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陵水城乡建设公司、中山医院分别签署的《房屋（场地）租赁合同》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使用效率，为公司带来稳定的租赁收益，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。本次交易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海汽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5 日